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1-08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苏加旭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076号）核准，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877,394股，发行价格13.05元/股，本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2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1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0,422,641.5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395,577,358.49元，针对该事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12月2日出具了“天健验[2015]7-14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广发证券及中银国际、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原公司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家具”）与广发证券及中银国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丰州中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家具实业有限公司（原公司孙公司，以下

简称“森源蒙玛”）、广发证券及中银国际、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大岭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备注
1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35101560029174760000	2018年5月9日销户
2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182010100100241998	本次销户
3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安丰州中行	428671003470	正常
4	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市大岭山支行	2010027319200356049	正常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9日、2021年6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森源家具大岭山项目进行结项，并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森源家具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和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办理了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182010100100241998）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